

合肥市教育局
共青团合肥市委
合肥市学生联合会

文件

合青联发〔2023〕24号



关于开展寻访 2023 年度“合肥市最美学生”
暨第十一届“合肥市十佳学生”
选树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团（工）委，直属院校团组织、市管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优秀学生的先进事迹，充分发挥榜样的作用，凝聚和引领当代青年学生坚定信念听党话、跟

党走，培养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合肥市教育局、共青团合肥市委委员会、合肥市学生联合会决定在全市寻访 2023 年度“最美学生”，并从中选出“合肥市十佳学生”。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寻访对象

合肥市大学、中学和中职在校学生（不含 2023 届毕业生），往届已获评学生不再参评。

二、寻访时间

2023 年 11 月—12 月

三、寻访标准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道德示范、诚信友善、自强自立、勤奋学习、科技创新、社会实践等方面表现突出：

（一）道德示范类：注重学生道德榜样的树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充分发挥榜样的力量，特别是在重大赛会志愿服务等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

（二）诚信友善类：注重学生真诚、自信，诚实做事、信守诺言、诚恳待人，与同学、师长互相尊重、关心、帮助、和睦友好。

（三）自强自立类：注重在逆境中展现新时代青年学生的品性之美，塑造顽强奋斗的品质，锤炼坚韧不拔的意志，具备感召力。

（四）勤奋学习类：注重对学业问题的勤加思考和刻苦钻研，

能始终传承和发扬优良的学风，并在自身取得优异成绩的同时带动身边同学主动学习。

（五）科技创新类：注重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发明、创造且学术科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推广价值，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动就业创业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

（六）社会实践类：注重学生参与各类校外社会性活动，或各类志愿服务，展现学生风采，服务他人，奉献社会，获得社会认可，特别是在大学生暑期“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等方面表现突出的。

推荐人为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少先队员优先；

事迹需主要集中在 2022—2023 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

四、寻访安排

（一）推报阶段。各单位要按照个人自荐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原则，广泛开展候选人推荐和选树评议工作，也可结合实际开展选树活动。各县（市）区团（工）委要会同教育主管部门、直属院校团组织、市管学校要广泛发动开展寻访活动。各单位要对拟推报人员在官网、官方微博或微信等平台上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3 天。推荐材料需于 11 月 20 日前报送团市委学校部，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二）寻访阶段。市教育局、团市委、市学联将整理申报材料及自荐材料，邀请各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部分学校教师及学生

代表组成评审团，评选出市级“最美大学生”“最美中学生”不超过30名，“最美中职生”不超过20名，市级“十佳大学生”“十佳中学生”和“十佳中职生”各10名，并通过官网、官方微信和新闻媒体等渠道进行公示和宣传。

（三）宣传阶段。对选出的市级“最美学生”、“十佳学生”事迹将在《合肥日报》进行特别版面宣传，并开展进校园宣讲活动。部分特别优秀的学生，待全国、全省评选活动启动后，推报至团省委学校部、省学联秘书处参加省级评审。

（四）展示阶段。从十佳学生中选拔部分学生组建优秀学生事迹报告团。举办“榜样的力量”——优秀学生代表报告会，结合自身的生活、经历从不同侧面展示宣传优秀学生事迹，以感染和激励广大学生。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县（市）区团（工）委及教育主管部门、直属院校团组织、市管学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强对校内活动的统筹指导。寻访活动要形式活泼、覆盖面广、影响力强，确保事迹真实，真正发现全市学生中的先进典型；要严格执行申报程序，推荐人情况要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增强透明度，保证评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对经核实确有问题的候选人，市教育局、团市委、市学联将取消其参选资格。

（二）加强宣传，扩大影响。各单位要注重宣传报道，形成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手段，广泛宣传“最美学

生”的典型事迹，营造发现“最美”、争当“最美”的良好氛围，使评选活动成为一次教育过程，要适时组织本单位学生优秀事迹宣讲活动，激励广大学生学习榜样，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三）完善材料，按时上报。推荐材料应包含：（1）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1）；（2）候选人推荐情况汇总表（见附件2）；（3）被推荐人500字以内事迹简介和2000字以内事迹材料、公示证明材料（加盖公章）；（4）推荐表及事迹材料中涉及到的主要奖项的证书和相关印证材料扫描件，反映个人事迹或学习生活情况的近期彩色生活照片1张和证件照片1张；（5）1分钟自我介绍视频。以上材料需将电子版（相关材料加盖公章以PDF格式报送）发送至团市委学校部邮箱，无需报送纸质材料。团市委直属院校团组织、市管学校每校每类别推荐不少于1名学生，各县（市）区团（工）委会同教育主管部门每类型推荐中学（职）生各不少于1个。其中，市管学校报名材料上报至市教育局团委，其他报名材料上报至团市委学校部。

团市委学校部

联系人：毕小健 徐 桐

联系电话：0551-63537573

电子邮箱：HFSXL@126.com

地 址：合肥市政务中心一区A座0810室团市委学校部

市教育局团委

联系人：王 平

联系电话：63505083

电子邮箱：hfjyjt@126.com

地 址：合肥市天鹅湖路 558 号合肥广电中心 A 区 1515 室



附件 1

2023 年度“合肥市最美学生”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选类型	最美大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最美中职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最美中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班级						
联系电话						
参 选 榜样类型	道德示范 <input type="checkbox"/> 诚信友善 <input type="checkbox"/> 自强自立 <input type="checkbox"/> 勤奋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实践 <input type="checkbox"/>					
主 要 事 迹	主要事迹 500 字以内，事迹材料请另附页（2000 字以内）					

<p>获奖情况</p>	
<p>学校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p>
<p>县级教育部门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p>
<p>县级团委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2023 年度“合肥市最美学生”候选人推荐情况汇总表

推荐类别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类别	学校班级	联系电话	备注
最美大学生									
最美中学生									
最美中职生									

注：类别分填写序号：（1）道德示范（2）诚信友善（3）自强自立（4）勤奋学习（5）科技创新（6）社会实践

